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Hongqiao Group Limited**

**中國宏橋集團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378)

**內幕消息**

**有關股份轉讓協議之最新進展**

本公告乃中國宏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作出。

謹此提述本公司於 2016 年 8 月 15 日及 2016 年 9 月 27 日刊發的公告（「公告」），內容有關山東宏橋與于先生訂立的股份轉讓協議及目標公司的違法事項。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在審閱專業機構出具的調查意見後，初步認為違法事項不會對目標公司的生產經營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且不會構成履行股份轉讓協議的重大法律障礙。

本公司將繼續本著對本公司全體股東負責的態度審慎推進收購事項。如有進一步需要公佈的進展，本公司將及時作出。由於收購事項需要所有先決條件達成以及相關機構批准後方可以落實，收購事項不一定進行。

此外，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反壟斷局（「反壟斷局」）於 2016 年 10 月 26 日對收購事項的經營者集中申報批復，反壟斷局對收購事項不實施進一步審查，收購事項不存在中國反壟斷法下的法律障礙。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宏橋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士平

中國山東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八名董事，即執行董事張士平先生、鄭淑良女士及張波先生，非執行董事楊叢森先生及張敬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英海先生、邢建先生及韓本文先生。